

引文格式：廉超. 西汉沛郡所辖侯国地理探赜 [J]. 常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23（2）：104-116.

## 西汉沛郡所辖侯国地理探赜

廉超

**摘要：**沛郡侯国的变迁与中央王朝的政策和沛郡所处的地理位置密切相关。西汉一代，沛郡先后分封侯国44个，分封时间集中在高帝、武帝、元帝、成帝四朝，以功臣侯国和王子侯国为主。武帝采取新的分封政策，侯国规模大大缩小，开启了丞相封侯多置于沛郡的先例。西汉末年，随着推恩令下诸侯王国辖域的缩减，以及宗室子孙的繁衍，侯国分封出现了裂汉地分封的新情况。沛郡境内所辖侯国的空间分布呈现一定的规律，主要分布在沛郡边缘地区，王子侯国集中在与诸侯国邻近之东北、西北，外戚、恩泽、功臣侯国等多在沛郡东南，有意加以隔离。沛郡有三分之二的县一直处于侯国、汉县的反复变动之中，侯国分封对沛郡地方行政产生了较大影响。

**关键词：**西汉；沛郡；侯国；地理

**作者简介：**廉超，历史学博士，常州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讲师。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出土文献所见楚国信仰习俗研究”(21CZS005)。

**中图分类号：**K234.1；K928.6 **文献标志码：**A **Doi：**10.3969/j.issn.2095-042X.2022.02.012

《汉书·地理志》（以下简称《汉志》）载：沛郡“户四十万九千七十九，口二百三万四百八十。县三十七”<sup>[1]</sup>。沛郡人口、县数众多，为西汉一大郡。然《汉志》所记37县是西汉末年的情况，西汉一代，沛郡辖域则随着其境内侯国兴废而不断变化。考察沛郡设置时间，《汉志》云：“故秦泗水郡，高帝更名。”<sup>[1]</sup>《水经·睢水注》云：“秦始皇二十三年，以为泗水郡，汉高帝四年，改曰沛郡。”<sup>[2]</sup><sup>[570]</sup>高帝四年（前203年），楚汉形势未定，沛郡尚为项羽所据，此说恐不确。周振鹤认为，吴楚之乱平定以后，景帝乘机收夺各王国支郡，并借机迁徙诸侯，在复置王国的时候，分置新郡归属汉廷，沛郡即其首例<sup>[3]</sup><sup>[28-29]</sup>。按此，沛郡是景帝三年（前154年）复置楚国同时分彭城郡西部地而置。

本文试以景帝三年（前154年）沛郡始设到平帝元始五年（5年）沛郡辖域内的侯国置废为切入点，复原整个沛郡境内侯国的分封与变迁过程，探讨西汉时期侯国分封制度和地域观念发展变革的历程，以及中央与地方关系和对地方行政制度产生的重要影响。

### 一、沛郡侯国考

沛郡侯国众多，分封时间从高帝到平帝，世有兴废。侯国分封的文献记载主要集中在《史记·高祖功臣侯者年表》《史记·惠景间侯者年表》《史记·建元以来侯者年表》《汉书·高惠高后文功臣表》《汉书·王子侯表》《汉书·外戚侯表》等表文<sup>①</sup>当中。此外，本纪、列传中亦有侯

<sup>①</sup>《史记》《汉书》诸表，正文中直接引用，简称为《史表》《汉表》，但《史记》《汉书》记载有歧异时，则称全称。

国兴废的相关信息。依据《史表》《汉表》的相关记载，现将沛郡相关侯国，按时间顺序逐一加以考述<sup>①</sup>。

### （一）高帝、高后（前沛郡时期）所封侯国

以汉末沛郡辖域范围来看，高帝、高后时期（沛郡正式设置之前的前沛郡时期）所封侯国，有不少也在沛郡辖域内。高帝分封功臣侯国6个，分别属于建成侯吕释之、芒侯彭跖、祁谷侯缯贺、城父侯尹恢、建平侯周昌和沛侯刘濞<sup>②</sup>；高后分封外戚侯国2个，分别属于郊侯吕产和沛侯吕种。

建成侯国，高帝六年（前201年）封。据《史记·高祖功臣侯者年表》记载，建成侯国封于正月丙戌；《汉书·外戚恩泽侯表》则记载封于四月丙戌，二者有异。查战国秦汉历谱<sup>[4]</sup>，正月有丙戌日，四月无，应以《史表》为准。吕释之死于惠帝二年（前193年），孝惠七年（前188年）其子吕则有罪，侯国被废除。高后元年（前187年）又封吕则之弟吕禄为胡陵侯，延续康侯国。胡陵，《汉表》写作汉阳，乃误写。《汉志》记载，犍为郡有汉阳县，汉中郡有汉阳乡，但位置偏远，吕后不大可能将其子弟封在如此偏远之地，况且，边境之地不置侯国。因此，当以《史表》的记载为准。胡陵，《汉志》隶属于山阳郡，紧邻沛郡，改封于此亦符合常理。胡陵侯国废于高后七年（前181年）。建成侯国地望在今河南永城县东南，胡陵侯国地望在今山东鱼台县东南胡陵城。

芒侯国，高帝六年（前201年）封。《史记·高祖功臣侯者年表》记作“芒侯昭”，“六年侯昭元年，九年，侯昭有罪，国除”<sup>[5]914</sup>。按《史表》记载，彭昭是高帝六年（前201年）得封，高帝九年（前198年）获罪国除，孝景三年（前154年）复侯。而《汉书·高惠高后文功臣表》的记载却为彭跖，“六年封，三年（芒侯三年）薨，亡后”<sup>[6]562</sup>，其下“张侯”条又云：“九年，侯昭嗣，四年，有罪免，孝景三年，诏以故列侯将兵击吴楚，复封。”<sup>[6]562</sup>史、汉二表的记载颇多龃龉，其中完全相同者：一是封侯原因，文辞一字不差；二是初封时间，皆为高帝六年（前201年）；三是后人复封张侯时间，皆为孝景三年（前154年）。矛盾的地方有三点：一是初封侯者不同，《史表》作“彭昭”，《汉表》作“彭跖”。二是第一代芒侯除国时间不同。《史表》云“（高帝）九年，侯昭有罪，国除”；《汉表》则为“六年封，三年薨，亡后”，其下“张侯”条又有“九年，侯昭嗣，四年，有罪免”。按此，当是高帝九年（前198年）昭嗣封，四年后，即惠帝元年（前194年），有罪除国。三是改封“张侯”条，《史表》云孝景三年（前154年），“昭以故芒侯将兵从太尉亚夫击吴楚”；《汉表》则云孝景三年（前154年），“诏以故列侯将兵击吴楚”。比对可知，班昭作《汉表》时参考了《史记》，记载更完整，并将《史记》中的“昭”改为“诏”，史、汉二书的歧异概源于此。王先谦则以为《史表》脱漏彭跖一代<sup>[7]694</sup>。《史记》《汉书》二书记载歧异较多，难以详知具体情况。今暂从《汉表》所记，芒侯国除国年份在高帝十二年（前195年）。司马贞《史记索隐》（以下简称《索隐》）以为芒是县名，属沛郡，即《汉志》沛郡诸县中的芒县，地望在今河南永城县东北三里甫城乡。

祁侯国，高帝六年（前201年）六月丁亥封，武帝元光二年（前133年）因罪被废除。《索

<sup>①</sup>各侯国地望，如无特殊说明，均采用马孟龙《西汉侯国地理》（修订本）的定点。参见马孟龙：《西汉侯国地理》（修订本），上海古籍出版社，2021年。

<sup>②</sup>建成侯、沛侯《史记》均作功臣侯，《汉书》则分别列入外戚侯和王子侯，可见两汉时人观念的变迁。今从《史记》，列为功臣侯。

《索隐》将县名归属于太原之祁。梁玉绳认为：“沛有祁乡县，《曹相国世家》所谓取砀、狐父、祁善置也。”<sup>[8]541</sup>此说可从。《后汉书·郡国志》记载，梁国下辖的谷熟县有祁亭地名。《汉志》记载，沛郡辖有祁乡侯国，即此祁侯国，地望在今河南虞城县谷熟镇。

城父侯国，高帝六年（前201年）封。高后三年（前185年），城父侯“有罪，夺爵为关内侯”，侯国被废除。《汉志》记载，沛郡有城父县，《史表》写作“故城侯”。肩水金关汉简载有“淮阳郡城父”，知其初属淮阳郡，更属沛郡时间当在宣帝元康三年（前63年）复置淮阳国之时。张家山汉简《二年律令·秩律》中亦记载有城父地名，当为颍川郡之“父城”。先秦及汉初有两个城父：一属《汉志》沛郡，写作“城父”；一属《汉志》颍川郡，写作“父城”。今本“父城”乃后人误抄，杨守敬有详考<sup>[9]</sup>。《史记》“故城”指故城父县之意，故城父乃沛郡城父，颍川父城为新城父<sup>[10]</sup>。沛郡城父的地望在今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城父镇。

建平侯国，故汾阴侯周昌更封。高帝六年（前201年），周昌被封为汾阴侯。《史表》在“汾阴侯”条的“哀侯”一栏又书写为“建平”。“（惠帝四年）哀侯开方元年。（文帝）前五年，侯意元年，有罪，绝。”<sup>[5]896</sup>《汉书·叙传》称周昌为建平侯，“建平质直，犯上干色”。颜师古注云：“周昌先封建成侯，盖谓此也。平字当为成，传写误耳。”<sup>[11]</sup>但此时有高帝所封的建成侯为吕释之，此说不确。《史记·吕太后本纪》载：惠帝元年（前194年），“赵相建平侯周昌谓使者曰……”<sup>[12]397</sup>。据此，周昌更封必在惠帝元年（前194年）之前，马孟龙以为在高帝十一年（前196年）<sup>[13]463</sup>。周昌更封建平侯或与迁赵相之事有关。高帝九年（前198年），刘邦封爱子如意为赵王。因为担心赵王被吕后陷害，刘邦选用刚直护主的周昌为赵相国。按此，改封时间或早在高帝九年（前198年）。建平侯国传三代，文帝后元元年（前163年）因罪被废除。《汉志》记载：沛郡有建平侯国。西汉初年建平侯国即此侯国。地望在今河南夏邑县西南马头寺。

沛侯国，高帝十一年（前196年）十二月癸巳封。高帝十二年（前195年），刘濞被册封为吴王，侯国被废除。地望在今江苏沛县。值得注意的是，从时间上看，此年高帝破英布后，路过丰沛老家，作著名的《大风歌》，“游子悲故乡”，改沛为皇帝的汤沐地，沛侯刘濞则升封为吴王，或与此有关。

高后时期，封有外戚侯国2个，分别是郊侯国和沛侯国。

郊侯国，高后元年（前187年）封，废除于高后六年（前182年）七月壬辰，《吕太后本纪》记作“十月”，《史记会注考证》则称“在十月丙辰”。《索隐》云“郊”一作“洨”，县名属沛郡。《史记·汉兴以来诸侯王表》写作“故洨侯产”。《汉书·外戚恩泽侯表》写作“汶侯产”，当有讹误。今存世的汉代封泥中有“郊侯邑丞”，《汉志》沛郡记载有洨侯国。按“洨”与“郊”同，属沛郡，地望在今安徽固镇县东濠城。

沛侯国，高后元年（前187年）封。吕种乃高后兄建成康侯吕释之少子，高后七年（前181年）更封为不其侯。不其侯国废除于高后八年（前180年）。《索隐》将县名归属于沛郡，地望在今江苏沛县。

## （二）景帝所封侯国

景帝朝封侯国4个，分别是红侯国、棘乐侯国、建平侯国、鄣侯国。其中，王子侯国2个，功臣侯国2个。

红侯国，乃休侯刘富更封的侯国。景帝元年（前156年）初封休，景帝三年（前154年）更封红。元朔五年（前124年），因无后，侯国被废除。《史表》中休、富二侯国并列，《索隐》以为有误。《史记会注考证》云：“表例，凡更封者，即附书初封之下，刘富先封休侯，更封红侯，

自当连书之，盖后人妄析之。”<sup>[14]</sup>此说可从。《索隐》认为“红”“休”盖为两个乡名，王莽封刘歆为红休侯。一云“红”即虹县也。按此，“红”“休”应为两个不同的地方。梁玉绳《史记志疑》有详考，“休”即“孟子去齐居休之地”<sup>[8]636</sup>。休城遗址在今山东省滕州市大坞镇休城村，汉初在楚国薛郡境内。《汉志》所载的沛郡虹县，当即红侯国所在。《中国历史地图集》定汉代虹县地望在今安徽五河县西。马孟龙引《水经·获水注》“获水又东历洪沟东注，……《春秋·昭公八年》，秋，搜于红。杜预曰：沛国萧县西有红亭，即《地理志》之虹县也。景帝三年，封楚元王子富为侯国，王莽之所贡矣”<sup>[13]265</sup>，明确提到萧县西之红亭才是汉代虹县所在，也是刘富的封国。郦道元称萧县红亭为汉代虹县，对淮水的虹城不置一词，应当另有依据。故汉代虹县应定位在今安徽省萧县西，刘富分封时地处楚国境内。今萧县西部有洪河，即《水经·获水注》之“洪沟”，虹县约在今萧县张庄寨附近<sup>[13]265</sup>。

棘乐侯国，景帝三年（前154年）封。武帝元鼎五年（前112年），因供献祭祀宗庙的黄金成色不足而被免去侯国。《汉志》无此地名，《汉表》未注何地，地望不详。《左传·昭公四年》载：“吴伐楚，入棘栎、麻”，出现“棘栎”地名。马孟龙据此认为其与刘调的侯国有关，楚灵王时代的吴楚战事，多在淮北一带，棘乐侯国与红侯国同处沛郡的可能性较大<sup>[13]270</sup>。

建平侯国，景帝六年（前151年）封。“以将军击吴、楚功，用江都相，侯户三千一百五十。”<sup>[5]1014</sup>武帝元光四年（前131年），因无后侯国被废除。《汉志》沛郡有建平侯国，为昭帝元凤元年（前80年）杜延年所封之国，二侯国与汉初周昌更封之建平侯国为同一地。地望在今河南夏邑县西南马头寺。

鄣侯国，故蒯成侯周縡后人所复封。孝景中元年（前149年），“康侯应以昌弟绍封”；元鼎三年（前114年），鄣侯国因罪被废除。颜师古以为：“鄣，沛之县也，音多。”<sup>[6]575</sup>《汉志》记载，沛郡有鄣县，应即鄣侯国所在，地望在今安徽涡阳县北丹城集。

### （三）武帝所封侯国

武帝朝分封侯国11个，分别是睢陵侯国、浮丘侯国、杏山侯国、广戚侯国、盱台侯国、淮陵侯国、公丘侯国、夏丘侯国、栗侯国、洨侯国和富民侯国。其中，功臣侯国1个，王子侯国9个，恩泽侯国1个。

睢陵侯国，元光三年（前132年）封。《汉书·高惠高后文功臣表》“宣平侯张敖”条下分有“睢陵侯”：“侯广国以王弟绍封，十八年薨。元鼎二年，侯昌嗣，十二年，太初二年，坐为太常乏祠，免。元始二年，侯庆忌以敖玄孙绍封，千户。”<sup>[6]596-597</sup>《史记·高祖功臣侯者年表》“宣平侯”条则作“睢阳”，废侯时间在太初三年（前102年），与《汉表》有异。《汉书·百官公卿表》云：“睢陵侯张广国为太常。”<sup>[15]779</sup>《汉书·张耳陈余列传》亦云：“复封故鲁王偃为南宫侯。薨，子生嗣。武帝时，生有罪免，国除。元光中，复封偃孙广国为睢陵侯。”<sup>[16]1843</sup>可知乃《史表》误作“睢阳”。《汉志》记载，临淮郡有睢陵。但是，元光三年（前132年）临淮郡尚未设置，其辖域当属沛郡，故睢陵侯国初封时属沛郡，武帝元狩六年（前117年）时才改属临淮郡。睢陵地望，《中国历史地图集》定于泗洪县南洪泽湖中，马孟龙以为有误，认为当与睢水有关，在临淮郡境内之睢水北岸，约在今江苏睢宁县城区附近<sup>[13]604-605</sup>。

浮丘、杏山二侯国，封于元光六年（前129年），元鼎五年（前112年）因供献祭祀宗庙的黄金成色不足而免国，均为楚王子的封国。浮丘，《汉表》注沛，汉初有浮丘伯，精于治《诗》，楚元王刘交为其弟子。《水经·淮水注》“又东过钟离县北”条注云“淮水又东经浮山”<sup>[2]710-712</sup>。按徐州出土的土山封泥中发现有“浮丘乡印”的记载，或即此浮丘，但具体地望无考。侯国分封

后，从楚国析出，别属沛郡。杏山，表、志缺载属何地，或同浮丘侯，封后一同归属沛郡。

广戚、公丘二侯国，分别封于元朔元年（前128年）和元朔三年（前126年），均为鲁王子的封国。广戚侯国，元鼎五年（前112年）因供献祭祀宗庙的黄金成色不足而免国，汉成帝时又分封楚王子刘勋。周振鹤认为“广戚”当为“戚”，衍一“广”字，属东海郡<sup>[3]30</sup>。郑威则以为广戚先封鲁王子，已别属沛郡，后又以沛郡地封楚王子<sup>[17]</sup>。此说可从。《汉志》记载，沛郡有广戚，其地望在今山东微山县夏镇。公丘侯国，王莽时绝。《汉志》记载，沛郡有公丘侯国，其地望在今山东滕州市姜屯镇庄里西村。马孟龙以为元朔三年（前126年）所封鲁王子侯国皆别属山阳郡，此侯国初属山阳，后转属沛郡<sup>[13]525</sup>。但是，公丘邻近山阳、沛郡，是否存在两次行政改属，尚难确定。

盱台、淮陵二侯国，均为江都易王子的封国，分别封于元朔元年（前128年）的十二月和正月，元鼎五年（前112年）因供献祭祀宗庙的黄金成色不足而免国。《汉志》记载，临淮郡有盱台、淮陵。与睢陵侯国类似，此二侯国初封时尚属沛郡，后转属临淮。盱台地望在今江苏盱眙县官滩镇甘泉村西麓，淮陵在今安徽明光市潘村镇南。

夏丘、栗、洨三侯国，为迁徙更封侯国。

夏丘侯国，代王子刘遇的封国，元朔三年（前126年）初封千章，后更封夏丘，元鼎五年（前112年）因供献祭祀宗庙的黄金成色不足而免国。元鼎三年（前114年），代王徙封清河，其改封夏丘的时间或即此年。千章，或作“干章”，马孟龙据内蒙古曾出土刻有“干章”的西汉铜漏壶，改作“干章”<sup>[13]316</sup>。《汉表》注平原，有误。千章属《汉志》西河郡，地望无考。《汉志》所载沛郡夏丘县，即此侯国，地望在今安徽泗县泗城镇。

栗、洨二侯国，赵王子的封国，远离本王国，其侯国封号与初封时不同。赵王子侯国的迁徙，亦与“郡国更置”有关。初封时由赵国归属邻近的广平郡。征和二年（前92年），广平郡更置为平干国，因王国不能辖有侯国，于是被朝廷更封到其他汉郡之中，侯国封号也发生了变化。肩水金关汉简载有“淮阳郡栗侯国”，则元康三年（前63年）以前栗侯国应属淮阳郡。此后栗侯国再次改属沛郡，又与元康三年（前63年）复置淮阳国有关<sup>①</sup>。这说明栗侯国有过两次迁徙。《汉志》记载，沛郡有栗侯国。由此可见，侯国一直延续到西汉末年，很可能到王莽时才废绝。地望在今河南夏邑县。《汉志》记载，沛郡亦有洨侯国，即此侯国，地望与高后时期所封郊侯国同。

富民侯国，征和四年（前89年）封。丞相车千秋被封富民侯，“以丞相侯，八百户，以遗诏益封。凡千六百户”<sup>[15]690</sup>，开启了丞相封侯并设置于沛郡的先例。宣帝本始三年（前71年），下一代富民侯车顺因谎报击杀匈奴俘虏的人数而获罪自尽，侯国遂被废除。《汉表》注蕲，盖蕲县曾经析置部分土地而划为富民侯国。蕲县属沛郡，是郡都尉治所，地望在今安徽宿州市埇桥区蕲县镇蕲县集村。

#### （四）昭帝所封侯国

昭帝朝分封1个功臣侯国，即建平侯国。

建平侯国，元凤元年（前80年）封。建平敬侯杜延年，“以谏大夫告左将军等反侯，二千

<sup>①</sup>关于西汉朝的王子侯国分封制度，景帝中元六年（前151年）有“王国境内不置侯国”，武帝颁行推恩令后，又确定了“分裂王国土地封置王子侯国，别属汉郡”的制度。参见马孟龙：《西汉侯国地理》（修订本），上海古籍出版社，2021年，第266页。

户，以太仆与大将军先定策，益封，二千三百六十户……建武中以先降梁王，薨，不得代”<sup>[15]666</sup>。《汉表》注济阳，乃是前一格“祋侯”下注错格。《汉表》作“七月封”，然据《昭帝纪》，当为“十月封”，表误<sup>[13]560</sup>。地望与前建平侯国相同。

#### (五) 宣帝所封侯国

宣帝朝分封侯国2个，均为恩泽侯国，分别是扶阳侯国、建成侯国。

扶阳侯国封于本始三年（前71年）。扶阳节侯韦贤“以丞相侯，七百一十一户……神爵元年，共侯玄成嗣”<sup>[15]696</sup>，甘露元年（前53年）因有罪削爵位关内侯，侯国被废除。《汉表》注萧，《汉志》记载：沛郡有扶阳侯国，盖由萧县分置扶阳侯国，其户数只有“七百一十一户”（褚少孙补《史表》记千八百户），应是分萧县一二乡之地析置。地望在今安徽萧县西南50里。

建成侯国，封于五凤三年（前55年）。建成定侯黄霸，“以丞相侯，六百户”<sup>[15]701</sup>，王莽时败绝。《汉表》注沛，《汉志》所载沛郡建成侯国，即此。其户数只有“六百户”，当非一县之地，褚少孙补《史表》云“千八百户”，亦不是很多。《汉表》载黄霸之子黄赏“以定陶太后不宜立号，益封二千二百户”<sup>[15]701</sup>。按《汉表》，关于建成侯国的记载，问题颇多。黄赏于甘露三年（前51年）嗣侯，薨于汉成帝阳朔四年（前21年），然此时距哀帝即位（绥和二年，前7年）尚有十数年，黄赏不可能参与此事，此处应为其子黄辅，然表下又载黄辅之子亦为辅，应有错简或讹误。高帝时封吕释之为建成侯，到宣帝时，经过100多年的发展，人口户数定有不小增长。《汉志》记载，沛郡有409079户，37个县，平均每县户数约为11056。故黄霸初封之建成侯国，恐仅得食一二乡之地，然仍以县为号，或是宣帝时侯国政策有所调整，列侯虽不得食整县，却可以授予县之名号，虚封而已。

#### (六) 元帝所封侯国

元帝朝分封侯国8个，分别是扶阳侯国、东乡侯国、陵乡侯国、溧阳侯国、釐乡侯国、高柴侯国、临都侯国、高侯国。其中，恩泽侯国1个，王子侯国7个。

扶阳侯国，封于永光二年（前42年）。前丞相韦贤之子韦玄成复封，“永光二年二月丁酉，复以丞相侯”<sup>[15]696</sup>，乃复封的丞相恩泽侯。侯国地望不变。

元帝所封的7个王子侯国，均是梁敬王子所封，建昭元年（前38年）正月一同分封，除国年代不一：陵乡侯国除国于建始二年（前31年），釐乡侯国除国于鸿嘉四年（前17年），其他5个侯国到王莽时才废绝。东乡、陵乡、溧阳、釐乡、高柴，《汉表》注属沛。《汉志》有溧阳、东乡、临都三县，高、高柴二侯国。东乡、溧阳、临都三侯国，为《汉志》失注侯国<sup>[18]137</sup>。具体来看：

陵乡、釐乡、临都三侯国地望皆无考。

溧阳侯国，马孟龙指出，“今本《汉志》沛郡写作‘溧阳’，宋庆元本《志》作‘溧阳’，知今本《志》误，溧阳侯国地望约在今栗县附近”<sup>[12]587</sup>。高柴侯国，《元和郡县图志》记载谷孰县有高辛故城，或即此地，地望在今河南商丘市睢阳区高辛镇。临都侯国，传世有汉印“临都乡”，或为乡聚之地。高侯国，应即《水经·睢水注》之高乡亭，在汉代睢阳县西南，地望定在今河南商丘市睢阳区郭村镇。

#### (七) 成帝所封侯国

成帝朝分封侯国5个，分别是义成侯国、平阿侯国、广戚侯国、祁乡侯国、殷绍嘉侯国。其中，功臣侯国1个，外戚侯国1个，王子侯国2个，恩泽侯国1个。

义成侯国，竟宁元年（前33年）封。“以使西域骑都尉讨郅支单于，斩王以下千五百级，

侯，四百户，孙迁益封，凡二千户。”<sup>[15]673</sup>居摄二年（7年），义成侯国更名为诛郢侯国，此为表彰其赫赫战功而改的美称，封地不变。诛郢侯国传国至东汉建武四年（28年），因兵乱而国绝。《汉志》所载沛郡义成县，即此侯国，《汉志》未注明侯国。地望在今安徽怀远县东北10余里。

平阿侯国，皇太后之弟王谭的封国，河平二年（前27年）封，建武二年（26年）废绝。《汉表》注属沛郡，《汉志》沛郡辖有平阿侯国，即此。地望在今安徽怀远县耿集乡魏家洼村。

广戚侯国，楚孝王子、孺子婴祖父刘勋的封国，河平三年（前26年）封，王莽时废绝。与前文武帝时鲁共王子国为同一地，鲁共王子国元鼎五年（前112年）废除后归属汉郡，说明该侯国乃是裂汉地而封，非推恩侯国。地望与武帝时期的广戚侯国相同。

祁乡侯国，梁夷王子刘贤的封国，永始二年（前15年）封，侯国传一代，废除时间未载，当为王莽时废绝。《汉志》所载沛郡祁乡侯国，即此。地望与高帝时期所封祁侯国相同。

殷绍嘉侯国，绥和元年（前8年）封。孔何齐，“以殷后孔子世吉嫡子侯，千六百七十户，后六月进爵为公，地方百里，建平二年益户九百三十二”<sup>[15]709</sup>，元始二年（2年）更为宋公。《汉书·成帝纪》载：封孔吉为殷绍嘉侯，三月进爵为公，并非孔何齐；《汉书·平帝纪》载：平帝元始四年（4年）春正月，改殷绍嘉公为宋公。这两处记载皆与《汉表》不同。综合上述记载来看，应是成帝绥和元年（前8年）封孔吉，三月进爵为公，而后其子孔何齐以嫡子嗣侯，具体时间不详，当在哀帝建平二年（前5年）之前。至平帝元始四年（4年），才改称宋公。《后汉书·光武帝纪》载建武五年（29年）二月壬申“封殷后孔安为殷绍嘉公”<sup>[19]</sup>。可见两汉交替之际，殷绍嘉侯国受到冲击，侯国有中断，光武帝时期又重新分封。《汉表》注沛郡，《汉志》无载，地望无考。

#### （八）哀帝所封侯国

哀帝朝分封侯国3个，分别是孔乡侯国、方阳侯国和陵乡侯国。其中，外戚侯国、恩泽侯国、王子侯国各1个。

孔乡侯国，绥和二年（前7年）封。哀帝即位后封皇后之父傅晏为孔乡侯。傅晏，“以皇后父侯，三千户，又益二千户”<sup>[15]711</sup>。元寿二年（前1年），因傅晏“作乱妻妾位”，侯国被废。孔乡侯国，《汉表》注属夏丘，夏丘在《汉志》中属于沛郡。因此，孔乡侯国是由夏丘县析置部分地域而设立的侯国，具体地望无考，从户数来看，已足半县之地，当不止一个乡。

方阳侯国，建平四年（前3年）封。方阳侯孙宠，“以骑都尉与息夫躬告东平王谋反侯，千户”，元寿二年（前1年）“坐前为奸谗免”<sup>[15]713</sup>，方阳侯国即被废除。方阳侯国，《汉表》注隶属于龙亢县，龙亢在《汉志》中属于沛郡。因此，方阳侯国是由龙亢县析置部分地域而设置的侯国。方阳侯国具体地望无考，暂取龙亢定点，约在今安徽怀远县西北。

陵乡侯国，楚思王子刘曾的封国，建平四年（前3年）封，“王莽六年，举兵欲诛莽，死”<sup>[6]519</sup>，死后侯国即被废除。陵乡侯国在元帝建昭元年（前38年）曾先封于梁敬王子刘䜣；建始二年（前31年）侯国被废除后归属沛郡，哀帝此时又分封楚思王子。陵乡侯国当与广戚侯国类似，乃裂汉地而封。

#### （九）平帝所封侯国

平帝朝分封王子侯国2个，分别是：釐乡侯国，元始元年（1年）封东平王子刘襗时所置；杏山侯国，元始五年（5年）封楚思王子刘遵时所置。两侯国均到王莽时才废绝。

这两个地区曾封给其他王子为侯国，除国后当收归汉郡，此时又重新分封为王子侯国，很可

能也是裂汉地而封的侯国。汉成帝时，曾为楚孝王子刘勋首开裂汉地封侯之例，“广戚县户四千三百封其子勋为广戚侯”<sup>[20]</sup>。平帝朝的楚思王，王子众多（《王子侯表》载有 18 子），然楚国辖域业已极小，各王子侯国即使多是以乡分封，仍不足以推恩子孙。可见，到西汉末年，随着刘氏子孙的日益增多，原王国裂地封侯的政策已难以为继，只能从周边郡县裂汉地分封。

## 二、沛郡侯国特征分析

以上通过对《史表》《汉表》中相关侯国信息的整理，大致理清了沛郡侯国分封的情况。总体来看，《史记》《汉书》二书的记载基本一致。班昭撰写《汉表》时参考了《史表》，但也有差异，尤其是关于受封月份或日期的记载。《汉表》有些地方订正了《史表》的错误，如关于芒侯的记载；又如有些侯国信息并不可靠，甚至有误，如宣帝时的建成侯、殷绍嘉侯，人物信息颠倒，存在较明显的讹误。根据上节侯国概况的考述，按照侯国的不同属性或类型，可进行简单归纳。为方便观察，整理成《沛郡侯国统计表》（见表 1）。

表 1 沛郡侯国统计表

君主时期	侯国数量/个	侯国类型	备注
高帝朝	6	功臣侯国	
高后朝	2	外戚侯国	
景帝朝	4	王子侯国、功臣侯国	王子侯国 2 个、功臣侯国 2 个
武帝朝	11	功臣侯国、王子侯国、恩泽侯国	功臣侯国 1 个、王子侯国 9 个、恩泽侯国 1 个
昭帝朝	1	功臣侯国	
宣帝朝	2	恩泽侯国	
元帝朝	8	王子侯国、恩泽侯国	王子侯国 7 个、恩泽侯国 1 个
成帝朝	5	功臣侯国、王子侯国、外戚侯国、恩泽侯国	功臣侯国 1 个、外戚侯国 1 个、恩泽侯国 2 个、王子侯国 1 个
哀帝朝	3	外戚侯国、恩泽侯国、王子侯国	
平帝朝	2	王子侯国	

据表 1 统计，包括前沛郡时期在内，沛郡辖域内先后分封侯国 44 个；以景帝三年（前 154 年）沛郡设置始，则有 36 个侯国。分封时间集中在高帝、武帝、元帝和成帝四朝。高帝分封了 6 个功臣侯国；武帝分封了 11 个侯国，数量最多；元帝分封了 8 个侯国；成帝分封了 5 个侯国。所封侯国类型多样，功臣侯国、王子侯国、外戚侯国、恩泽侯国均有分布，但主要以王子侯国和功臣侯国为主，其中王子侯国 21 个，功臣侯国 11 个。功臣侯国多是汉初分封，武帝以后，王子侯国日益增多，几乎占整个沛郡所封侯国数量的一半。王子侯国较多，与沛郡所处地理位置有关。沛郡毗邻鲁国、楚国、淮阳国等诸侯国，各诸侯王子裂地分封后，往往归入汉郡，沛郡是主要的接收地。恩泽侯从武帝末年丞相车千秋封为富民侯始，“自是之后，丞相毕侯矣”<sup>[15]677</sup>。沛郡有丞相侯国富民、扶阳（两次分封）、建成三地。武帝末年，政策转向，丞相封侯之地，多在沛郡。

结合侯国的存废时间和空间分布，沛郡侯国分封的特征，可从时间和空间两个角度进行探讨。

首先，从时间线索来看，虽然相继有 44 个侯国封于沛郡，却仅有少部分侯国能延续到西汉末年。侯国存废时间，各不相同。据上节的考述，可将各侯国的兴废时间制成《沛郡侯国兴废（沿革）表》（见表 2）。

表2 沛郡侯国兴废（沿革）表

侯国	始封	废置	备注
建成侯国	高帝六年（前201年）	高后七年（前181年）	
芒侯国	高帝六年（前201年）	高帝十二年（前195年）	
祁侯国	高帝六年（前201年）	元光二年（前133年）	
城父侯国	高帝六年（前201年）	高后三年（前185年）	
建平侯国	高帝九年（前198年）	文帝后元元年（前163年）	故汾阴侯周昌侯更封
沛侯国	高帝十一年（前196年）	高帝十二年（前195年）	刘濞的侯国
郊侯国	高后元年（前187年）	高后六年（前182年）	
沛侯国	高后元年（前187年）	高后七年（前181年）	吕种的侯国
红侯国	景帝三年（前154年）	元朔五年（前124年）	休侯更封为红侯
棘乐侯国	景帝三年（前154年）	元鼎五年（前112年）	因供献祭祀宗庙的黄金成色不足而免国
建平侯国	景帝六年（前151年）	元光四年（前131年）	程嘉侯国
鄣侯国	景帝中元年（前149年）	元鼎三年（前114年）	故蒯成侯后人复封
睢陵侯国	元光三年（前132年）	太初二年（前103年）	
浮丘侯国	元光六年（前129年）	元鼎五年（前112年）	因供献祭祀宗庙的黄金成色不足而免国
杏山侯国	元光六年（前129年）	元鼎五年（前112年）	因供献祭祀宗庙的黄金成色不足而免国
广戚侯国	元朔元年（前128年）	元鼎五年（前112年）	因供献祭祀宗庙的黄金成色不足而免国
公丘侯国	元朔三年（前126年）	莽绝	
盱台侯国	元朔元年（前128年）	元鼎五年（前112年）	因供献祭祀宗庙的黄金成色不足而免国
淮陵侯国	元朔元年（前128年）	元鼎五年（前112年）	因供献祭祀宗庙的黄金成色不足而免国
夏丘侯国	元鼎三年（前114年）	元鼎五年（前112年）	迁徙侯国，因供献祭祀宗庙的黄金成色不足而免国
栗侯国	征和二年（前91年）	莽绝	迁徙侯国
洨侯国	征和二年（前91年）	莽绝	迁徙侯国
富民侯国	征和四年（前89年）	本始三年（前71年）	蕲县析置，丞相侯国
建平侯国	元凤元年（前80年）	后汉建武中	杜延年侯国
扶阳侯国	本始三年（前71年）	甘露元年（前53年）	丞相侯国
建成侯国	五凤三年（前55年）	莽绝	丞相侯国
扶阳侯国	永光二年（前42年）	莽绝	复封侯国，丞相侯国
东乡侯国	建昭元年（前38年）	莽绝	
陵乡侯国	建昭元年（前38年）	建始二年（前31年）	
溧阳侯国	建昭元年（前38年）	莽绝	
釐乡侯国	建昭元年（前38年）	鸿嘉四年（前17年）	
高柴侯国	建昭元年（前38年）	莽绝	
临都侯国	建昭元年（前38年）	莽绝	
高侯国	建昭元年（前38年）	莽绝	
义成侯国	竟宁元年（前33年）	建武四年（28年）	居摄二年（7年）更名为诛郅支侯国
平阿侯国	河平二年（前27年）	建武二年（26年）	
广戚侯国	河平三年（前26年）	莽绝	楚孝王子，裂汉地而封
祁乡侯国	永始二年（前15年）	莽绝	
殷绍嘉侯国	绥和元年（前8年）	后汉绝	
孔乡侯国	绥和二年（前7年）	元寿二年（前1年）	夏丘析置，哀帝封
方阳侯国	建平四年（前3年）	元寿二年（前1年）	
陵乡侯国	建平四年（前3年）	莽绝	楚思王子，裂汉地而封
釐乡侯国	元始元年（1年）	莽绝	东平王子，裂汉地而封
杏山侯国	元始五年（5年）	莽绝	楚思王子，裂汉地而封

这 44 个侯国，最早的封于高帝六年（前 201 年），最晚的封于平帝元始五年（5 年）。其中多有同一地重复分封的侯国，如沛侯国（2 次）、广戚侯国（2 次）、建平侯国（3 次）、扶阳侯国（2 次）、陵乡侯国（2 次）、釐乡侯国（2 次）、杏山侯国（2 次）等。这些侯国几经置废，或分封不同人（如建平侯国），或分封同一人的后代（如扶阳侯国），还有一些更封或迁徙（如红侯国、栗侯国、洨侯国等）。同一地方重复分封的现象，西汉后期更加明显，其原因应是随着侯国数量的日益增加，可封之地日益减少，选取新地分封愈来愈困难。随着刘氏宗亲的繁衍，西汉末年王子侯国数量激增，而王国辖域缩小，出现了如广戚、陵乡、釐乡、杏山侯国等裂汉地以分封王子侯国的新现象。西汉时期，尚未形成完善的县侯、乡侯、亭侯体系，后期虽多以乡聚之地分封，许多王子侯国甚至直接以乡命名，但地位仍与传统侯国等同。

延续到王莽篡位时的侯国有：公丘、栗、洨、建平、建成、扶阳、东乡、溧阳、高柴、临都、高、义成、平阿、广戚、祁乡、殷绍嘉、陵乡、釐乡、杏山，共计 19 个侯国。《汉志》记载，西汉末年沛郡共有 12 个侯国，分别是广戚、公丘、敬丘、洨、建成、建平、栗、扶阳、高、高柴、平阿、祁乡。《汉表》中有而《汉志》未注明的侯国，根据表 2 的梳理，有溧阳、东乡、临都、义成 4 个侯国，封于《汉志》断限年代的元延、绥和之际前<sup>①</sup>，到王莽时候国被废除。按此，在《汉志》记载中，沛郡还应有这 4 个侯国，即应有 16 个侯国。绥和元年（前 8 年）后，尚有殷绍嘉、孔乡、方阳、陵乡、釐乡、杏山 6 个侯国，孔乡当为夏丘县析置，方阳为龙亢析置，但二侯国不久被废除，重归原县；其余地望皆不可考。釐乡、杏山二侯国封于平帝时，可见封侯之制从未间断。

此外，尚有一敬丘侯国，《汉表》未记载，而《汉志》注为侯国。钱大昕怀疑是《王子侯表》鲁共王子政所封的瑕丘侯<sup>[18]103</sup>；王先谦《汉书补注》以为“瑕丘侯国之‘瑕’盖‘敬’之误，道元所见《汉书》本是也”<sup>[7]587</sup>。周振鹤认为不当是侯国，乃后人传抄误注<sup>[3]57-58</sup>。廖伯源据尹湾汉墓简牍“盐官别治郁州丞沛郡敬丘淳于赏故侯门大夫以功迁”分析，认为“侯门大夫为侯国相属吏，例由侯国相于本国人中辟置。《汉志》所注不误，乃《汉书》之《侯表》佚敬丘侯”<sup>[21]</sup>。马孟龙认为，根据出土材料可证敬丘确为侯国，但并不代表《汉表》确有疏漏<sup>[13]93-94</sup>。简牍材料有敬丘侯国，《汉表》未载，令人疑惑。若加上敬丘侯国，则沛郡先后有 45 个侯国。

武帝元鼎五年（前 112 年）酎金案时，此年之前的所有侯国，因各种原因，几乎全被废除，整个沛郡境内只有一个公丘侯国，足见西汉侯国变迁的复杂性。根据侯国置废年代，以元鼎五年（前 112 年）为转折点，可分为两个阶段：

第一阶段，高帝六年（前 201 年）到武帝元鼎五年（前 112 年）。高帝、高后、景帝三朝共分封侯国 12 个，以功臣侯为主，数量较多，但存续时间大多不长。武帝元光六年（前 129 年）至元鼎三年（前 114 年），侯国数量开始减少，新增侯国 6 个，且到元鼎五年（前 112 年）酎金案时基本废除。从元鼎五年（前 112 年）到征和二年（前 91 年），只有一个公丘侯国（莽绝）。武帝大规模削减此地侯国，原因大概有三：一是与该地区屡次发生谋反叛乱有关。“夫荆楚剽轻，好作乱，乃自古记之矣。”<sup>[16]2157</sup>汉初以来多次发生王国谋反之事，“吴楚之乱”更是影响深远。叛乱平定之后，中央虽然收回不少汉郡，但王国势力依然存在，并屡有不法之举甚至谋反迹象。例

<sup>①</sup>《汉志》时间断限问题较为复杂。钱大昕以为在元延末年；周振鹤以为在元延、绥和之际，并无统一的断代；王恢以为在绥和二年（前 7 年）三月；马孟龙以为在元延三年（前 10 年）。今暂从周振鹤说。详参马孟龙：《西汉侯国地理》（修订本），上海古籍出版社，2021 年，第 77—82 页。

如，元狩元年（前122年），淮南王刘安、衡山王刘赐谋反；元狩二年（前121年），江都王刘建意图谋反而被除国。二是沛郡属于西汉王朝经济发达地区，也是赋税重地。武帝朝前期积极进取，财政开销极大。元鼎五年（前112年）发生的酎金案，从侧面扩大了中央财赋的直接来源。三是该地区是朝廷面对王国势力与南方东越的前沿阵地，地理位置重要。元狩年间，南越、东越先后反叛，元狩六年（前117年）即有平定越地的战事。大规模地废除该地区侯国，有利于中央加强对前线的直接控制。武帝认为此地王国分裂势力太过强大，侯国众多，不便直接控制，因此，有意打击该地区的侯国势力。

第二阶段，武帝征和二年（前91年）至王莽篡位。先后有24个侯国分封，主要以王子侯国为主。元帝分封侯国8个，成帝分封侯国5个，沛郡又一次迎来了侯国分封的高峰。征和二年（前91年），迁两个赵王子侯国于沛郡；征和四年（前89年）封富民侯车千秋，重新开始封侯。武帝前期所力主的省并侯国政策并未长久推行，应是武帝对侯国地域分布格局调整的反映，或与武帝统治政策向内转向有关。武帝后期，逐渐改变四出征伐的国策。征和四年（前89年）下轮台诏，是武帝政策转向的转折点，此年在沛郡分封的富民侯即是这一政策转变的具体表现之一。

值得注意的是，西汉末年，大约从成帝时期开始，由于各诸侯国辖域日益缩减，而诸王室子孙的繁衍有增无减，裂汉地分封王子侯国的新现象开始出现，沛郡境内的广戚、陵乡、釐乡、杏山等侯国即是明例。这说明武帝实行推恩令后“分裂王国土地封置王子侯国，别属汉郡”的制度已难以施行，亦可见推恩令下对各诸侯王国辖域的限制已臻于极致。

综合来看，元鼎五年（前112年）以前，沛郡共有20个侯国分封，中间经历了长达21年的单一侯国期后，又有24个侯国分封。昭宣时期，未出现大规模分封，或仍受到武帝政策的影响，有意控制侯国数量。到元帝和成帝两朝，侯国数量大增。元帝分封8个侯国，主要是王子侯国。成帝分封5个侯国，哀帝分封3个侯国，各类型均有，侯国分封逐渐稳定。平帝时还有2个王子侯国分封，可见《汉表》的时间下限可到元始五年（5年），比《汉志》晚很多。

其次，从侯国分布的空间范围上看，沛郡侯国的分布亦有一定的特征可寻。沛郡是汉高祖刘邦故里，地理位置重要，周边诸侯国众多。从地理区位看，沛郡东接楚国，西邻淮阳国、陈留郡、汝南郡，北与鲁国、梁国、山阳郡接壤，南与九江、临淮二郡接壤。沛郡地形北部狭长，南部宽广，侯国分布呈现出一定的规律性。侯国主要分布于沛郡东北、西北及东南方向，主要是沛郡与周围王国毗邻区域。东北地区靠近鲁国、楚国，西北地区则靠近梁国，故所封多为王子侯国。这与沛郡特殊的地理位置有关，王子侯国多为推恩裂封诸侯王国之地而转属汉郡，沛郡成为接纳周边诸侯王子侯国的重要地区。其他如外戚、恩泽、功臣侯国则多分布于沛郡南部地区，似乎被有意安排在沛郡南部，以与王子侯国隔离开来。而沛郡的中心地区，从首府相县至都尉治所蕲县一带，则无任何侯国分封，这里是沛郡郡政府管辖的核心区，侯国势力不得轻易染指。

沛郡有不少王子侯国地望无考。如元帝建昭元年（前38年），一次分封7个梁王子侯国，地望多不可考。谭其骧曾推论梁王子所封7个侯国应当处于睢阳、栗之间，从侯国的名称来看，多带有“乡”字，一次从梁国分封7个王子侯，当为较小的乡聚之地<sup>[22]</sup>。其他如棘乐、浮丘、杏山等楚王子的侯国，亦不可考，估计亦在与楚国领近之萧县一带。

《汉志》沛郡所辖37县，其中25县一直处于侯国、汉县的反复转换之中，占所有属县的三分之二。仅12县始终是汉县，分别是相、龙亢、竹、萧、向、铚、下蔡、丰、谯、蕲、辄与、山桑，不足总县数的三分之一。其中，龙亢县曾析置过方阳侯国；蕲县曾析置富民侯国，但不久侯国被废除，当重归原县；萧县析置的扶阳侯国，一直存在。这些汉县除丰县靠北，萧县靠近楚

国外，其他各县则基本位于中部地带。丰县是刘邦生长的地方，雍齿曾据城反叛而遭刘邦痛恨，或许因其为刘邦故乡，或许对据城反叛之事仍有所忌惮，故未尝分封。

### 三、结语

综上来看，汉初刘邦所确立的郡国并行制度或者说封侯制度是贯彻始终的，对地方行政制度产生了重要影响。从沛郡侯国的变迁来看，作为帝乡的沛郡，由于其特殊的地理位置，并没有因是帝乡而有所优待，仍然接纳了大量的侯国，足见汉室对功臣、宗室的封赏着实优厚。虽然侯国因诸种原因多被罢免，能够始终如一者甚少，但汉高祖确立的与功臣“共天下”<sup>[23]</sup>的誓言通过侯国制度基本得以贯彻，裂地封侯成为权力身份的象征，是影响后世政治发展的重要制度之一。

马孟龙总结西汉侯国封置政策，认为侯国地域分布存在一个从“稳定”到“变动”再到“稳定”的过程，地域格局则存在高帝和武帝两套体系<sup>[13][24]</sup>。以沛郡来看，基本符合这一论断。汉武帝在一定时期内大大加强了中央集权，甚至一度将沛郡侯国基本废除。以元鼎五年（前112年）为转折点，武帝利用酎金案对侯国地域分布格局进行了调整：征和二年（前91年）重新分封，采取新的分封政策，侯国规模大大缩小，多为乡聚之地；同时，开启了丞相封侯，多置于沛郡的先例。随着推恩令下诸侯王国辖域的缩减，以及宗室子孙的繁衍，王子侯国已无法裂王国地分封。因此，哀帝、平帝时期，尚有王子侯国的分封，并出现了裂汉地分封的新情况。一方面，这说明汉初所确立的分封制度，尤其是王子侯国，即使王莽当政亦严格遵奉；另一方面，也说明武帝所确立的推恩分封政策已发展到极致，若西汉王朝一直存在，亦将面临新问题。

沛郡境内所辖侯国的空间分布呈现一定的规律，主要分布在沛郡边缘地区，王子侯国集中在与诸侯国邻近之东北、西北，外戚、恩泽、功臣侯国等多在沛郡东南，有意加以隔离。首府相县至都尉所在蕲县的中部核心区，甚少侯国分封。沛郡辖县虽多，但三分之二的县一直处于侯国、汉县的反复变动之中，无疑会对沛郡地方行政产生较大影响，干扰地方行政的正常运转。从这一角度看，侯国分封制度下，作为地方行政单位的沛郡，一方面，不断接纳周边王子侯国以属汉郡；另一方面，则随时准备将有需要的县转变为侯国。因此，为了确保郡政府行政的正常运行，首府、都尉府的所在地域，成为沛郡行政的核心区。此种境遇，沛郡恐非个例，其他侯国众多的汉郡，当亦存在类似现象。

#### 参考文献：

- [1] 班固. 汉书：第6册 [M]. 颜师古，注. 北京：中华书局，1962：1572.
- [2] 郦道元. 水经注校证 [M]. 陈桥驿，校证. 北京：中华书局，2007.
- [3] 周振鹤. 西汉政区地理 [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87.
- [4] 徐锡祺. 西周（共和）至西汉历谱：下册 [M]. 北京：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1997：1281-1282.
- [5] 司马迁. 史记：第2册 [M]. 北京：中华书局，1982.
- [6] 班固. 汉书：第2册 [M]. 颜师古，注. 北京：中华书局，1962.
- [7] 王先谦. 汉书补注：第2册 [M]. 班固，撰. 上海师范大学古籍研究所，整理.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
- [8] 梁玉绳. 史记志疑：第2册 [M]. 北京：中华书局，1981.
- [9] 杨守敬. 城父、父城考 [M] // 谭其骧. 清人文集地理类汇编：第1册. 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6：468-469.
- [10] 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 出土文献研究：第12辑 [M]. 上海：中西书局，2013：286-309.
- [11] 班固. 汉书：第12册 [M]. 颜师古，注. 北京：中华书局，1962：4249.
- [12] 司马迁. 史记：第1册 [M]. 北京：中华书局，1982.
- [13] 马孟龙. 西汉侯国地理 [M]. 修订本.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21.

- [14] 泞川资言. 史记会注考证: 第3册 [M]. 司马迁, 撰. 杨海峥, 整理.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5: 1168.
- [15] 班固. 汉书: 第3册 [M]. 颜师古, 注. 北京: 中华书局, 1962.
- [16] 班固. 汉书: 第7册 [M]. 颜师古, 注. 北京: 中华书局, 1962.
- [17] 郑威. 西汉东海郡所辖戚县、建陵、东安侯国地望考辨 [J]. 中国历史地理论丛, 2006, 21 (2): 80-84.
- [18] 钱大昕. 廿二史考异 [M]. 南京: 凤凰出版社, 2008.
- [19] 范晔. 后汉书: 第1册 [M]. 李贤, 注. 北京: 中华书局, 1965: 38.
- [20] 班固. 汉书: 第10册 [M]. 颜师古, 注. 北京: 中华书局, 1962: 3319.
- [21] 廖伯源. 简牍与制度: 尹湾汉墓简牍官文书考证 [M]. 增订版.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5: 167-171.
- [22] 谭其骧. 长水集: 上册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87: 15.
- [23] 李开元. 汉帝国的建立与刘邦集团: 军功受益阶层研究 [M].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00: 140-143.

## A Geographical Analysis of Principality in Pei County in the Western Han Dynasty

Lian Chao

**Abstract:** The changes of principality in Pei County was closely related to the policy of the central dynasty and the location of Pei County. In the Western Han Dynasty, there were 44 principalities in Pei County, especially during the ruling of Gao Emperor, Wu Emperor, Yuan Emperor and Chen Emperor, mainly in the forms of meritorious statesman principality and prince principality. Emperor Wudi adopted a new policy of enfeoffment, which greatly reduced the size of the principality and created the precedent that the prime minister's principality was often placed in Pei County. In the late period of the Western Han Dynasty, as the realm of the vassal kingdom shrank under the policy that all sons of a lord could inherit the land, and the reproduction of the royal family, a new phenomenon appeared that a principality was broken into smaller principalities. The spatial distribution of the principalities in Pei County showed a certain pattern, mainly located in the fringe area of Pei County. Prince principalities were concentrated in the northeast and northwest bordering vassal kingdoms, and principalities of relatives of the king's mother or wife, bestowed by the king and of meritorious statesman were mainly in the southeast, which were deliberately separated. Two thirds of the cities in Pei County were in the repeated changes of principality or city of the Han Dynasty, and the principality enfeoffment had a great impact on the local administration of Pei County.

**Keywords:** the Western Han Dynasty; Pei County; principality; geography

(收稿日期: 2021-12-11; 责任编辑: 陈鸿)